

不符愛國者標準的人無資格做議員

「愛國者治港」議題近期在本港引發熱烈討論，市民強烈要求DQ不斷拉布、惡意阻撓立法會運作的攪炒派議員。治港者要符合愛國者標準，是憲法和基本法的應有之義，在香港回歸祖國、納入國家治理體系之後，愛國愛港是對治港者的基本要求。立法會議員作為特區管治架構成員，必須符合愛國者標準，是毫無疑義的。立法會部分攪炒派議員以拉布癱瘓施政，罔顧經濟民生、阻撓香港融入國家發展，直接損害香港繁榮穩定；支持煽動分離主義傾向，甚至包庇「港獨」，缺乏對國家民族的起碼尊重；甘當美國西方勢力反華棋子，根本不是真誠擁護國家對香港恢復行使主權。攪炒派議員的所作所為，完全不符合愛國者標準，將他們清除出議會，已是民心所向。

提出「一國兩制」偉大構想的已故國家領導人鄧小平，在1984年6月明確指出：「港人治港有個界限及標準，就是必須以愛國者為主體的港人來治理香港……愛國者的標準是，尊重自己的民族，誠心誠意擁護祖國恢復行使對香港的主權，不損害香港的繁榮和穩定。」鄧小平對治港者的精闢論述，是基於中國憲法的應有之義，也成為基本法的重要精神內核。包括立法會議員在內的特區管治架構主要成員宣誓效忠基本法和香港特區，不是一句空洞的誓言，而是一個履職的實質要求，即不能違背愛國愛港的基本要求。

近期香港要求將攪炒派議員清除出議會的聲音非常強烈，是因為攪炒派議員近年、尤其是近一年多來的所作所為，違背了他們就職時的誓言，根本不符合「愛國者治港」的基本要求。

惡意拉布阻撓甚至癱瘓施政，是部分攪炒派議員多年來最令市民深惡痛絕的劣行之一。現任議員延任後，部分攪炒派議員劣性不改，不斷通過點算法定人數製造流會，至今4次會議就已點人數總數80次、耗時14小時20分鐘，延會

後流會次數3次，「泛民會議」召集人胡志偉在電台聲稱，今次延任一項工作就是盡力阻止政府的「惡法」。攪炒派議員編造各種謊言謠言，阻撓香港與內地合作、阻撓香港融入大灣區，以各種抹黑來離間港人與國家的感情，大搞拉布，罔顧經濟民生和控疫需要，其行為嚴重背離效忠誓言，也直接損害了香港經濟發展和繁榮穩定。

近幾年來，攪炒派議員明裏暗裏支持甚至煽動分離主義傾向，包庇「港獨」。前「學生動源」召集人鍾翰林等涉觸犯煽動他人分裂國家罪，於10月27日再度被捕，攪炒派19名立法會議員發表聲明，聲稱被捕年輕人「不可能有任何能力分裂國家」等。攪炒派議員千方百計混淆是非，庇護甚至煽動打着本土旗號的暗「獨」明「獨」，與尊重自己國家民族的要求背道而馳。

去年修例風波以來，部分攪炒派議員變本加厲勾連外部勢力，甘做西方勢力過橋棋子。遠的不說，今年5月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制定香港國安法，美國揚言制裁香港，公民黨郭榮鏗即口出狂言，稱不排除對香港國安法提出司法覆核，與外力一唱一和；美國國務卿蓬佩奧在毫無證據下聲稱「12瞞逃」並無犯罪，攪炒派議員立即在立法會上抹黑特區政府、抹黑內地執法和司法部門，與美方唱和。攪炒派議員甘當打手為美國西方外部勢力效力，顯示他們骨子裏根本就不是真誠地認同國家對香港恢復行使主權。

需要指出的是，攪炒派議員這樣做，根本就是為了自己的政治利益，完全無視港人和香港的安全和發展利益，不惜把香港變成危害國家安全、阻撓國家發展的工具。如此作為，攪炒派議員有哪一點符合愛國者標準？正因為攪炒派議員完全不符合愛國者標準，公然違背效忠誓言，因此社會上才有那麼強烈的民意，要求將他們清除出立法會。民心所向，不能悖逆。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落實強制檢測病源追蹤 為通關創造條件

盡快與廣東及澳門恢復免強檢檢疫通關，是本港民間及商界眼前最強烈的呼聲，亦是經濟全面復甦、融入大灣區發展的前提條件。但本港疫情持續未能實現「清零」，政府已經與內地多輪和持續溝通，相信必須進一步實現更嚴厲的防止外來輸入和本地追蹤措施，才能滿足通關的基本要求。當局必須採取多樣化的策略措施，馬上落實強制檢測，並且建立完善的病毒源頭追蹤系統，為實現免強檢疫通關創造必要條件。

本港昨日再多三宗本地確診個案，均屬源頭不明。本月至昨日已有14宗本地感染病例，反映社區傳播鏈仍未完全切斷，大埔更有多人染病。特首林鄭月娥日前率領多位局長赴北京和廣州深圳，得出的結論是，最終問題仍是本港的防疫抗疫工作要做得更嚴格，又明言不會為了香港的經濟理由及港人訴求，而不理會內地人民的健康。至此，情況已十分清晰，特區政府必須在防止病毒輸入及本地防控措施上做得更好，才能令粵澳政府放心與本港恢復免強檢疫通關。

本港社區感染個案之所以遲遲未能「清零」，關鍵在於兩個條件仍未滿足。第一、本港未落實強制檢測。雖然政府持續對高風險行業和有社區爆發的地區加強檢測，但相關檢測均屬自願性質。新冠病毒經多次變種，無症狀個案有增多的趨勢，因此只要不實行強制檢測，就難免會有隱形患者繼續悄悄「播毒」。第二、本港未有完善的系統追蹤病毒源頭。現時衛生署對每宗確診個案的追蹤溯源，仍然主要靠患者回憶，難免有遺漏。而政府準備推出的幫助市民記錄行蹤的「安心出行」應用程式，亦必須市民主動掃碼才能記錄，仍

無法完全堵塞追蹤漏洞。相反，內地的健康碼早就配合手機號碼實名制以及移動大數據，實現全方位追蹤覆蓋，確保能及時追蹤病毒源頭。

事實上，隨著疫情發展，新加坡、澳洲等地都建立了各自的病毒追蹤系統，兩大互聯網巨頭蘋果和谷歌亦早就聯手研發了應用程式，協助追蹤病毒走向。早前與本港達成「旅遊氣泡」協議的新加坡，亦計劃要求旅客在入境時安裝追蹤程式。可以預見，這已經是未來進行跨境出行的一個標準動作。

港人對私隱素來重視，但也須充分顧及防疫需要，關鍵在於政府要推出不同層次的防疫措施以滿足不同市民的需求。特區政府大可以既推出自願記錄行蹤的「安心出行」，供沒有打算跨境出行的人士自願使用；亦要推出類似內地「健康碼」的定位行蹤追查系統，供打算以「健康碼」或「旅遊氣泡」形式出行的市民強制使用。只要政府事先說明不同程式的功能，讓市民根據自身需要選擇，已是對市民選擇權和私隱權的最大尊重。相反，如果我們片面強調私隱而不落實完善的追蹤系統，令周邊地區對本港防疫不放心而無法通關，這到頭來是剝奪了市民的選擇權。

與內地、澳門實現免強檢疫通關，對本地經濟復甦和市民生活都至關重要，亦是落實融入大灣區等多項惠港政策的前提條件，特區政府必須將之視為當前施政最重要的任務來抓，盡快落實強制檢測和源頭追蹤系統，滿足免強檢疫通關的各項條件。社會各界應該團結支持政府果斷採取更嚴厲的防控手段，不要讓違中必反的攪炒者阻住地球轉。

同類案不同判 港司法須改革

個別法官涉偏幫黑暴 市民對司法制度信心受損



司法改革系列

影響市民日常生活及人身安全的黑暴案件，有關判決陸續出爐，但也揭開了司法制度的種種問題。

市民看到同一法官就同一類案件全然相反的判案取態；市民也看到不同法官在處理擲汽油彈、藏武等問題明顯不一，個別法官更有偏幫被告之嫌，予人「辯方律師」之觀感；市民更看到同類案件判決竟有「因地而異」的荒謬效果。種種情況都動搖公眾對司法制度的信心，也讓社會有愈來愈強大的呼聲：期望看到能對症下藥的司法改革。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重囚 2017年3月，區域法院法官沈小民裁定2016年「旺暴案」三名被告暴動罪成，各判囚3年。圖為案發當晚有暴徒投擲磚塊。



放生 區域法院法官沈小民早前就一宗去年「8·31」灣仔暴動案，裁定七名被告全部罪名不成立。圖為案發當晚有黑暴於灣仔一帶焚燒雜物。

同一官持雙標 今昔裁決迥異

例子一 區域法院法官沈小民早前裁定7名於去年8月31日在灣仔參與暴動的被告全部罪名不成立，引起社會譁然，亦揭發原來同一法官對同一類情況的裁決持雙重標準的問題。沈小民裁定7名被告的暴動罪不成立，聲稱接納辯方的部分看法，不排除被告是希望到場「見證」這「難得的歷史時刻」。針對他們身穿

黑衣，沈官稱「選擇服飾顏色純屬個人喜好」，而帶備「豬嘴」、口罩、眼罩或手套等用作「保護自己」也是「無可厚非」，更稱眾被告遇警即逃有可能是「應警方警告而離開」，甚或基於對警方的「恐懼」的「自然反應」云云。當時已有不少社會人士質疑沈官儼如被告的「辯護律師」。翻查沈小民過往的判決，原來他曾於2017年3月17日裁定2016年「旺暴案」

三名被告，包括23歲港大女生許嘉琪、20歲學生麥子晞及33歲廚師薛達榮暴動罪成，各判囚3年，成為香港回歸後首宗因干犯暴動罪入獄個案。當時被告薛達榮自辯時稱，自己當晚是到場「看熱鬧」，為安全起見，「人跑佢又跑」，但沈官當時反駁這說法站不住腳，指如果不想被誤以為示威者，應該站在原位不動，而非跟示威者做相同的事，跟着人跑反而可能人踩人。有關看法與近日7名被告暴動罪不成立一案，明顯所持標準不一。

值得注意的是，王愷銘今年10月27日又因涉嫌另一宗非法集結、管有危險藥物案件需要上庭，但這名被法官判感化的20歲青年卻連續兩日缺席聆訊，被裁判官發出拘捕令。相比之下，37歲內地男子秦鏡鈞在去年8月18日到駐港美國領事館大鬧塗鴉抗議，事隔兩天案件就已迅速審結，秦鏡鈞雖然亦如同類案件的被告般以「一時衝動才犯案」來求情，不過，被告最終卻被判即時監禁4周，判決明顯比黑暴青年為重。

員去年8月31日在港鐵太子站出現，被搜出彈弓、螺絲帽及鎗射筆等，被裁定在公眾地方藏有攻擊性武器罪成，判即時入獄一年；亦有保安員曾在遊行示威中被搜出短劍、斧頭、軍刀及開山刀，同樣被判入獄一年。不過，有工程師在灣仔地鐵站外被警員制伏及搜出電磨機、錘子和對講機等工具，東區裁判法院裁判官何俊堯卻認為警員證供「有出入」，裁定被告所有罪名均不成立，引起社會爭議。

法界倡設「量刑會」 保港法治金招牌

增公信力 黑暴相關案件判決陸續出爐，當中判決和量刑飄忽的情況引起社會關注。多名法律界人士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若相同的罪行，卻出現不同的量刑，除引起市民的質疑，也有損司法機構的公信力，建議當局應參考國際做法，盡快成立「司法量刑委員會」，對量刑訂立客觀準則，及成立「監察法官委員會」，加強社會監察，挽回市民信心。

龔靜儀：可堵塞法律漏洞 執業大律師龔靜儀表示，近期有多宗涉及黑暴案件，外界一致認為證據確鑿，也被法官否定，又或類似的案件卻有不同的判決，以目前的制度下，只能依靠律政司提出上訴，為有關案件訂出先例，不過，涉及司法程序與審理時間等，都是一個漫長的過程。她認為，設立「司法量刑委員會」，可以堵塞有關漏洞，為某些案件提出一個量刑準則的建議，更可以按社會的實際需要，作出適切的指引，不存在干預司法的問題。

傅健慈：判刑飄忽難顯公正 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副主席、法學教授傅健慈表示，公正司法非常重要，而法官作為司法裁判者，是司法工作的重要參與人，從近期的案例顯示，法官的判刑態度飄忽，時重時輕，偏離上訴庭案例的指導性、約束性，明顯量刑標準不一致，未能彰顯「公正司法」，單靠律政司把關作出上訴，是不切實際的。他續指，有大量市民向司法機關投訴個別法官判案偏頗，對司法機關失去信心和表示失望，特區政府和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必須積極考慮進行司法改革，

盡快成立「司法量刑委員會」，彰顯法治公義，挽回市民的信心和支持。

王吉顯：速設委會監察法官 香港法律專業人員協會會長王吉顯律師表示，明白到市民感覺法庭於處理部分黑暴案件，雖然性質類似，不過量刑標準不一，為維護司法的公平、公正性，同意當局應該成立「司法量刑委員會」，委員會的組成部分可以效法其他專業的委員會，包括公眾、法律及司法界人士，就某類型的案件，向法院建議一個量刑準則。與此同時，為回應市民對某些法官在處理一些案件的手法，有大權獨攬之感，建議當局應盡快成立「監察法官委員會」，同樣由公民、法律及司法界組成，加強社會的監察。

黃國恩：「量刑會」無損司法獨立 執業律師、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博士黃國恩表示，相同的罪行竟有不同的量刑，當然會引起市民質疑，也有損司法機構的公信力，故需要成立「司法量刑委員會」，就不同的罪行訂出最低的量刑標準，法官必須依照這些客觀訂定的標準判刑，將可避免出現量刑差距太大的情況發生，法官將不可能再以個人喜好、個人主觀感覺或偏見判刑，再不能以似是而非或荒誕的理由輕判罪犯，對維護司法公正及法庭的公信力絕對有正面的作用。黃國恩指出，英美已有類似的委員會成立，效果亦相當不錯，並無影響有關國家的司法獨立，特區政府和司法機構不能再抱殘守缺，對這些明顯的司法不公或缺陷視而不見，要慎重考慮作出相應的改革以解市民的質疑，挽回司法機構的公信力，保住香港法治的金招牌。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塗鴉警總判感化 塗鴉領館竟「入冊」

例子二 同類案件，在香港現行司法制度下亦會有完全不同的判決。今年就出現有人塗鴉警察總部被判感化、有人塗鴉美國領事館卻被判囚4周的「同類案唔同命」情況。

明明都是塗鴉，但香港法庭的判決卻出現「因地而異」的情況。今年6月，東區裁判法院裁判官何俊堯就判塗鴉警察總部的青年12個月感化令和賠償1,200元了事。

成人擲油彈坐監 少年初判僅感化

例子三 不論擲汽油彈的重罪，或藏有武器這類對市民安全有潛在威脅的行為，過去一年都不難發現有各種判決，再次動搖市民對司法機構的信心。在擲汽油彈方面，曾有21歲地盤工於旺角警署外擲汽油彈，雖然沒有起火引致人命傷亡，但仍被判囚

3年4個月；亦曾有23歲舞台設計男子因藏有汽油彈，被判囚4年。不過，當15歲少年今年初向馬路投多枚汽油彈，裁判官水佳麗卻只是判被告18個月感化令，後經律政司申請覆核刑期，才改判被告入勞教中心。在藏有攻擊性武器方面，過往都有多宗案例作出判囚一年的裁決，例如有文

成人擲油彈坐監 少年初判僅感化

3年4個月；亦曾有23歲舞台設計男子因藏有汽油彈，被判囚4年。不過，當15歲少年今年初向馬路投多枚汽油彈，裁判官水佳麗卻只是判被告18個月感化令，後經律政司申請覆核刑期，才改判被告入勞教中心。在藏有攻擊性武器方面，過往都有多宗案例作出判囚一年的裁決，例如有文